

苏州金远胜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7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陈寅主持
5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人 1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人 16 人。

二、 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期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 决定选举陈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新任的职工监事与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东监事共同组成新一届监事会。任期三年，职工监事任期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起生效。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票 16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苏州金远胜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苏州金远胜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5 日